证券代码: 430387

证券简称: 旌旗电子

主办券商: 天风证券

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6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张化冰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8,251,446股,占公司股本的47.0857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贺镝飞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3 年 1 月 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,314,978 股,占公司股本的 18.8583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陈洪波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,314,978股,占公司股本的18.8583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郭永林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3 年 1 月 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,339,96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10.5666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朱建刚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92,735股,占公司股本的1.6546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申焕侠女士为公司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82,694股,占公司股本的0.6378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胡刚先生为公司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82,693股,占公司股本的0.6378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王建平先生为公司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3 年 1 月 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10,258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8504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李延章先生为公司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10,258股,占公司股本的0.8504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樊宏伟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,占公司股本的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赵晓燕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

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段铁红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贾振武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,占公司股本的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张宝明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,占公司股本的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卢宏伟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23年1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 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 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 低人数,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 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董事、监事换届属于期满换届选举,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 《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 《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> 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/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16 日